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股价已连续3个交易日（2012年5月28日、5月29日和5月3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二、关注及核实情况

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第四条的要求，公司进行自查，并向控股股东进行询证，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自查情况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

2011年6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预案，并在指定媒体进行了公告，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

（二）公司控股股东核实情况

- 1、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
- 2、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近3个交易日内未曾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除非公开发行股票外，公司不存在且承诺三个月内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重大收购行为。

（二）公司2012年第二季度业绩暂时无法预计；

（三）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日